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于2016年11月15日（星期二）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11月17日（星期四）以非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，分别为毛凤丽女士、张永辉先生、郑军先生、贾岩先生、刘彬先生、郭接见先生、刘景伟先生、王聪先生、容伟先生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一、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，经与中审众环协商同意，公司不再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，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经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，2016年度报告审计业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，其执行公司审计业务时的膳宿费、交通费（具体内容在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明示）由公司承担。其它相关业务如季报审阅、业务咨询等由该所免费提供。如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其他审计业务并出具相关报告，由公司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审计费用，并签署相关审计约定书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聘解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

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免去谢伟先生副总经理职务，聘任朱丰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期同本届董事会。谢伟先生离任上述职务后将根据工作需要，在公司从事管理工作。

1. 免去谢伟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聘任朱丰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根据工作需要，公司董事长提名增补容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容伟先生的详细资料见2016年10月14日刊登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编号为2016-97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四、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董事会决定于2016年12月6日(星期二)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于2016年11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，公告编号为2016-115

特此公告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